

公交站亭离奇失踪 [后续报道]

南京警方公布初步调查结果:

# 经营权纠纷致江北大道站亭“失踪” 已对相关人员采取刑事强制措施

昨天,现代快报报道的南京江北大道24个公交站亭离奇失踪一事,有了进一步进展。警方昨天发布了调查结果:这次公交站亭“失踪”系数家广告公司因江北大道公交站台建设经营权问题产生矛盾所致。目前,主要涉案人员因涉嫌故意毁坏财物罪,已被警方采取刑事强制措施,案件正在进一步侦查中。

现代快报记者 刘伟伟 李绍富



江北大道站亭被人切割运走 通讯员供图

## A 警方发布

### 经营权纠纷导致故意损坏财物

江北大道25个新建公交站,其中24个公交站亭、23块公交站牌、4个候车座椅均被人为切割运走,事发后,南京公交场站公司下属的南京公共交通广告公司相关人立即报警。

南京警方接到报警后,立即介入调查。昨天,警方发布了调

查结果,这次公交站亭“失踪”系数家广告公司因江北大道公交站台建设经营权问题产生矛盾所致。目前,主要涉案人员因涉嫌故意毁坏财物罪,已被警方采取刑事强制措施。案件正在进一步侦查中。而对经营权之间的具体纠纷,警方未透露更多细节。

## B 记者调查

### 十多家广告公司曾获经营权

失踪的公交站亭位于南京浦口区。南京公交资源整合前,浦口区公交站台的广告发布,属于区交通局等职能部门。十几年前,各职能部门与十几家广告公司签了30年合同,将不同路段公交站亭的经营权,划归为这些广告公司。

2013年上半年,南京公交资源整合完成,形成3家公交企业

和1家场站公司的3+1模式,按照《南京市公交行业资源整合方案》,场站公司“整合全市公交企业移交的各类枢纽站、线路沿途停靠站的资源(含拥有产权和非拥有产权),同时接管原德高梅迪派勒广告公司公交站点的经营和管理职权。负责全市公交基础设施的建设、经营和管理”。这其中,就包含全市的公交站台。

追问

### 为何定故意毁坏财物罪,而不是盗窃罪?

江苏诺法律师事务所的律师颜陆琴分析,如果行为人主观上没有非法占有的目的,就不能认为是盗窃罪。如果行为人主观上有非法占有的目的,才属于盗窃罪。而具体到这次公交站亭“失踪”的案件中,警方查实,是因几家广告公司之间为经营权问题,引发纠纷后导致站亭被损坏失踪。相关人的行为明显不是为了非法占有公交站亭,而是为了损坏公交站亭。从目前看来,警方定故意损坏财物罪是恰当的。

# 让15岁女孩生娃,还砍伤她家人 疯狂男友一审获刑10年半

快讯(通讯员 宁洁 记者 葛小林)14岁时被拐到云南,15岁时生下女儿,16岁时,因家庭纠纷,男友砍伤她全家,“未成年妈妈”婷婷的遭遇,自从去年10月被现代快报等多家媒体报道后,一直是大家关注的焦点。

2011年,婷婷和弟弟从四川来到常州父母的身边,辍学后进厂打

工,其间认识了20多岁的云南人任某。2012年,14岁的她被任某骗到云南,2013年5月,15岁的婷婷为任某生下了一个孩子。8月,两人回到常州,跟婷婷父母一起生活。而后,因为家庭纠纷,任某要求婷婷跟他回云南。遭拒绝后,同年10月3日,任某将婷婷和她的弟弟、爷爷推进河中,刀砍砖砸,致3人受伤。

昨天下午,曾给婷婷带来“创伤”的任某走上法庭,接受法院的判决。因涉嫌强奸罪和故意杀人(未遂)两项罪名,任某被常州高新区法院判处有期徒刑10年6个月。而婷婷也带着已满周岁的女儿去了上海,正式搬进了由女作家陈岚发起的“小希望之家”。婷婷说,她希望在“小希望之家”重建人生,有新的开始。

## C 业内分析

### 疑为公交资源整合“后遗症”

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,此前,由于这些小广告公司在公交线路信息制作和发布方面不及时,加上江北大道被打造成一条景观大道,为了提升江北大道沿线公交站台的形象,南京市交通局要求场站公司负责建设江北大道沿线公交站,并要求浦口区交通局等相关职能部门清理协议关系。

场站公司表示,此前浦口区交通局和当地广告公司并未就此事向他们提出异议。一位业内人士表示,“应该是协议没有清理好,事情没谈拢,但站台建设没有减缓。”这位业内人士表示,当初签订的协议由于没有到期,一些公司的利益受损,“很可能由此引发矛盾。”

昨天,现代快报记者多方联系浦口区交通局,希望能了解相关细节,但均被告知不方便透露。

## 闹离婚

### 妻子庭上拿出旧时“情书” 法院判决:老夫妻不准离

快报讯(通讯员 汤秋婷 记者 何洁)62岁的张伟和60岁的王芳结婚40年。因为经常争吵,丈夫一纸诉状将妻子告上法庭,要求离婚。近日,在昆山市人民法院的法庭上,妻子为了挽回丈夫的感情,当庭拿出了四五封当年丈夫写给自己的“情书”。最终,法院判决不准离婚。

“王芳已经不似当年的温柔,越来越泼辣,有时我和她说话都有点怕。”在庭审中,张伟大吐“苦水”。

王芳在法庭上几度落泪。她拿

出几张已经泛黄的信纸,称这是当年年轻时,张伟写给自己的情书。“芳,近来天气慢慢变冷,你要注意天气变化,多穿些衣服。”“我省下几块钱一起寄来,你去买件衣服穿,我自己够用。”朴实的文字却有着深深地感情,王芳认为双方感情基础很深厚,不愿意离婚。法院在审理后认为,双方的感情基础良好,张伟也并未拿出双方感情破裂的证据,由此认为夫妻感情尚未完全破裂,最终判决不准离婚。

## 刚办完离婚手续 前夫就晒出她的隐私照

快报讯(通讯员 曹竹园 记者 陈莹 严君臣)今年年初,海门市一对夫妻的婚姻走到了尽头。而让女方小吴没想到的是,刚办完离婚手续,前夫小黄竟在QQ空间内公布了自己的私密照片,在几次交涉后小黄才把照片予以删除。

小黄和小吴2011年步入婚姻殿堂。今年2月,这对经常争吵的小夫妻下定决心离婚,而就在办好手续后的当天下午,一个朋友急匆匆打来电话,告诉小吴赶紧看小黄的

QQ空间。

小吴这才知道,自己的隐私照片被前夫晒到了空间里。在她看来,这是小黄对自己的报复行为。后经警方两次介入,小黄才在拖了一个月后将照片予以删除。

此后,小吴一纸诉状将小黄告到了海门法院。法院审理过程中,小黄辩称自己并不是故意的。后经法院调解,小黄保证以后不再侵犯小吴的隐私权,并一次性赔偿小吴精神损害抚慰金15000元。

## 出意外

### 镇江老汉冒险跳水救人 两获救小伙离去未言谢

快报讯(记者 林清智)7月27日下午,65岁的镇江人孙根荣冒生命危险下水救人,为此眼镜和手机都丢了,可获救者一声谢谢都没说,就悄然离开。昨天,这样一件事情在镇江当地论坛引发热议。

孙根荣住在镇江横山凹路附近的一个农庄小屋。7月27日下午,他突然听到呼救声,随即循着声音一路小跑百米,赶到了湖旁才看到,一名年轻女子正在岸边呼救,而两个年轻男子则在湖水里挣扎。孙根荣赶紧下水努力将两人拉向岸边,“不过当时他们抱住我,把我抱得紧紧的,我喝

了三口水,下水前我跑了一百多米,力气已经不够用了。”

原本打算救人,可没想到自己也陷入了困境,在这危急时刻,又有一位热心男子跳进了水里。据周边居民介绍,这名男子看起来有五十多岁,是到农庄吃饭的顾客。

对于这三名青年谢谢都没说一声,孙根荣并不在意,“他们很小,都是二十多岁的人,也许他们害怕家里知道。”发稿前记者了解到,警方正在对孙根荣和另一名好心男子跳水救人的行为进行核实,如果属实,将会对两人予以见义勇为表彰。

## 兄弟俩骑车去找妈妈 途中不幸双双溺亡

快报讯(记者 张敏)现代快报记者从金坛警方了解到,7月28日下午,两名男孩(兄弟俩,哥哥13岁,弟弟11岁)在金坛直溪镇鮑塘河溺亡。目前初步判断为失足落水,具体情况还在调查中。

据孩子的父亲黄先生介绍,7月28日,“出事时间大概是下午3点多。”黄先生悲痛地说,“孩子可能是从桥上滑下去的。出事的地方

是一条没修好的路,中间有座桥,下面是河。但那个桥并没有护栏,也没有任何警示标志,太危险了!”

不少网友质疑:还未通行的道路和桥梁,为何不封闭现场,也没有设置任何警示标志呢?施工方一名技术人员称,“施工时标志、标牌和彩旗我们都有,出事当天上午我还看到的,但事后就没有了,我们也觉得奇怪。”